证券代码:002044 证券简称:美年健康 公告编号:2022-106

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开展售后回租融资租赁业务暨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美年健康”)于2022年8月3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于2022年8月22日召开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开展售后回租融资租赁业务暨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上海美年门诊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美年”)等十二家下属全资子公司作为承租人与河北省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北金租”)开展售后回租融资租赁业务,融资金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发布的《关于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开展售后回租融资租赁业务暨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90)。

一、融租租赁及担保情况概述

近日,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上海美年和慈铭健康体检管理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慈铭集团”)分别与河北金租签署了《融资租赁合同》,租赁成本分别为人民币1,500万元和人民币8,500万元。同时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俞熔先生分别与河北金租签署了《保证合同》,为上海美年和慈铭集团分别提供人民币1,500万元和人民币8,5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河北省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1995年12月11日

法定代表人:徐敏俊

住所:石家庄市正定新区阳光路39号8、9、13、22层

注册资本:人民币392,000万元

经营范围:融资租赁业务;转让和受让融资租赁资产;固定收益类证券投资业务;接受承租人的租赁保证金;吸收非银行股东3个月(含)以上定期存款;同业拆借;向金融机构借款;境外借款;租赁物变卖及处理业务;经济咨询。经中国银保监会批准,公司可以经营下列部分或全部本外币业务:开展资产证券化业务;发行债券;在境内保税地区设立项目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为控股子公司、项目公司对外融资提供担保;中国银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关系: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河北金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主要财务指标(经审计):截至2021年12月31日,总资产3,709,715.49万元,总负债3,114,948.81万元,净资产594,766.69万元,营业收入108,252.28万元,利润总额64,828.93万元,净利润48,590.13万元。

三、本次交易签署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融资租赁合同》主要内容

1、出租人:河北金租

2、承租人:上海美年/慈铭集团

3、租赁物:医疗设备资产

4、租赁成本:人民币1,500万元/人民币8,500万元

5、租赁期限:3年

6、租赁保证金:人民币75万元/人民币425万元

7、租赁利率:7.95%

8、留购价款:人民币0元

9、担保措施:公司及俞熔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10、租赁物期末处理:租赁期届满,在承租人已完全履行融资租赁合同所约定的义务,付清全部租金及其他应付款项后,租赁物自动转归承租人所有。

(二)《保证合同》主要内容

1、债权人(甲方):河北金租

2、保证人(乙方):美年健康/俞熔

3、保证担保范围:乙方的保证担保范围为主合同项下甲方对债务人的全部债权,即债务人应支付甲方的全部租金、租前息、租赁手续费及利息、可能发生的逾期利息、违约金、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差旅费、评估费、拍卖或变卖费、过户费、保全费、公告费、公证费、执行费等)、生效法律文书延迟履行期间的双倍利息和其他所有应付款项。

4、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5、保证期间: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如主合同项下主债务为分期清偿,则保证期间为自上述主合同项下首期债务到期日起至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22年8月25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187,588.85万元,占公司2021年度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23.34%,其中公司为控股子公司累计提供担保余额为人民币177,888.85万元,占公司2021年度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22.13%。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发生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五、备查文件

1、上海美年和河北金租签署的《融资租赁合同》;

2、慈铭集团和河北金租签署的《融资租赁合同》;

3、公司和河北金租签署的《保证合同》;

4、俞熔先生和河北金租签署的《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八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044 证券简称:美年健康 公告编号:2022-107

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及反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及反担保情况概述

1、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9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及2022年5月17日召开的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为下属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事项提供担保,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2,000万元。具体详见《关于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5)。

2、公司于2022年8月3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及2022年8月22日召开的公司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及反担保的议案》。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美年大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年大健康”)、慈铭健康体检管理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慈铭集团”)等子公司拟为下属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事项提供保证,担保额度累计不超过人民币43,200万元。同时公司拟向成都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成都中小融保”)提供连带责任反担保,额度为人民币1,000万元;公司拟向北京首创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首创融保”)提供连带责任反担保,额度为人民币1,000万元;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芜湖艾诺门诊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芜湖艾诺”)拟向芜湖市民强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芜湖民强融保”)提供反担保,额度为人民币200万元。具体详见《关于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及反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89)。

二、进展情况

1、担保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与嘉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以下简称“嘉兴银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子公司嘉兴美年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兴美年”)提供最高额人民币1,0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

美年大健康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亳州分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签署了《保证承诺书》,为子公司亳州美年大健康健康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亳州美年”)提供最高额人民币26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

芜湖艾诺与芜湖扬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芜湖农商行”)签署了《保证合同》,为子公司芜湖美年大健康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芜湖美年”)提供最高额人民币2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

2、反担保进展情况

近日,芜湖艾诺与芜湖民强融保签署了《委托担保及反担保(保证)合同》,芜湖艾诺就下属子公司芜湖美年向银行申请的贷款向芜湖民强融保提供最高额人民币200万元的反担保。

公司与成都中小融保签署了《最高额信用反担保合同》,公司就下属全资子公司成都锦江美年大健康维康体检门诊部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的贷款向成都中小融保提供最高额人民币1,000万元的反担保。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文件的规定,上述担保及反担保在预计额度内,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三、被担保及被反担保方基本情况

1、嘉兴美年

公司名称:嘉兴美年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徐永军

注册地址: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广益路883号联创大厦2号楼5层565室

注册资本:人民币1,200万元

经营范围:健康档案管理、非医疗保健信息咨询、健康管理咨询;生物医药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以下限分支机构经营:内科/外科/妇产科;妇科专业/妇女保健科/眼科、耳鼻喉科/口腔科/医学检验科;临床体液、血液专业/医学影像科/中医科/预防保健科(以上所有科目需特许经营证)。

与公司关系:美年健康间接持有其51%股权,嘉兴美年为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

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2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45,689,898.05	47,526,754.62
负债总额	24,064,519.30	24,214,179.05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5,000,000.00	5,000,000.00
流动负债总额	15,116,633.37	13,323,559.39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	–
净资产	21,625,378.75	23,312,575.57
项目	2022年1-3月(未经审计)	2021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3,715,722.58	31,263,333.32
利润总额	-2,194,077.54	4,967,835.69
净利润	-1,687,196.82	3,979,067.68

2、亳州美年

公司名称:亳州美年大健康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吴朋

注册地址:安徽省亳州市魏武大道与养生大道交口中药材电商中心裙楼三层

注册资本:人民币700万元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医疗服务;医疗美容服务;食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诊所服务;中医诊所服务(须在中医主管部门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心理咨询服务;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养生保健服务(非医疗);中医养生保健服务(非医疗);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医护人员防护用品批发;医护人员防护用品零售;医用口罩零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与公司关系:公司间接持有其51%股权,亳州美年为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

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2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44,015,478.69	49,225,979.77
负债总额	24,958,821.63	26,759,127.85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	–
流动负债总额	10,652,674.51	10,351,037.63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	–
净资产	19,056,657.06	22,466,851.92
项目	2022年1-3月(未经审计)	2021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5,382,749.47	30,600,039.09
利润总额	-466,532.74	6,222,426.69
净利润	-410,194.86	4,818,686.08

3、芜湖美年

公司名称:芜湖美年大健康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邹琼宇

注册地址:安徽省芜湖市镜湖区华强广场A座办公楼501室-514室

注册资本:人民币1,700万元

经营范围:健康信息咨询,从事营利性医疗机构业务,餐饮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关系:美年健康间接持有其30.58%股权,芜湖美年为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

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2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30,574,122.16	32,134,518.38
负债总额	16,798,308.95	17,737,905.06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1,390,000.00	1,390,000.00
流动负债总额	9,967,842.94	9,610,452.41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	–
净资产	13,775,813.21	14,396,613.32
项目	2022年1-3月(未经审计)	2021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5,411,566.04	17,475,495.85
利润总额	-763,198.25	2,484,623.81
净利润	-620,800.11	2,563,409.51

4、芜湖民强融保

公司名称:芜湖市民强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古国梁

注册地址:芜湖市鸠江区皖江财富广场A1#楼702室

注册资本:人民币118,520.941559万元

经营范围:主营贷款担保,票据承兑担保,贸易融资担保,项目融资担保,信用证担保业务;兼营诉讼保全担保,投标担保,预付款担保,工程履约担保,尾付款如约偿付担保,为其他融资性担保公司的担保责任提供再担保和办理债券发行担保业务,与担保业务有关的融资咨询、财务顾问,以自有资金进行投资。

与公司关系:公司与芜湖民强融保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被反担保方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否

信用等级状况:信用状况良好

5、成都中小融保

公司名称:成都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栩

注册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青羊区顺城大街269号富力中心15、16楼

注册资本:人民币300,000万元

经营范围:借款担保、发行债券担保等融资担保业务;诉讼保全担保、工程履约担保、投标担保等履约担保业务;委托贷款业务;以自有资金进行投资;与担保有关的融资咨询、财务顾问等服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关系:公司与成都中小融保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被反担保方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否

信用等级状况:信用状况良好

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2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579,261.74	573,012.70
负债总额	109,010.67	112,479.02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	–
流动负债总额	17,595.63	21,799.18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	–
净资产	470,251.07	460,533.67
项目	2022年1-3月(未经审计)	2021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10,393.81	31,936.77
利润总额	11,332.92	33,721.37
净利润	9,717.40	28,908.63

四、协议的主要内容

1、公司与嘉兴银行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保证人(甲方):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乙方):嘉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

被担保对象(债务人):嘉兴美年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范围:甲方保证担保的范围为合同约定的被担保主债权本金及利息、罚息、逾期利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保管担保物、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处分担保物的费用、律师费、诉讼费、各类司法程序的申请费、鉴定费、评估费、公证费、保全费、保全保险费、保全担保费、差旅费等)和所有其他应付费用。

保证期间:甲方的担保期间为主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所担保的债务逐笔单独计算保证期间。若单笔债务约定债务分期偿还的,保证期间为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三年。依主合同约定宣布债务提前到期的,保证期间为宣布债务提前到期之次日起三年。

担保金额:所担保的最高主债权额为本金人民币壹仟万元整。

2、美年大健康向工商银行签署的《保证承诺书》

本人承担保证责任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本人保证担保的范围包括主债权本金、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汇率损失(因汇率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以及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等),但实现债权的费用不包括在上述最高余额内。

本人承诺的保证期间为:自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两年;贵行根据主合同之约定宣布借款提前到期的,则保证期间为借款提前到期日之次日起两年。

3、芜湖艾诺与芜湖农商行签署的《保证合同》

债权人(甲方):芜湖扬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人(乙方):芜湖艾诺门诊部有限公司

被担保对象:芜湖美年大健康咨询有限公司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范围:本合同的保证范围为主合同项下全部债务,包括但不限于全部本金、利息(包括罚息)、违约金、赔偿金、债务人应向甲方支付的其他款项、甲方为实现债权与担保权利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保全担保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律师费等)。

保证期间:本合同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4、芜湖艾诺与芜湖民强融保签署的《委托担保及反担保(保证)合同》

甲方:芜湖市民强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芜湖艾诺门诊部有限公司

丙方(债务人):芜湖美年大健康咨询有限公司

主债权金额:丙方委托甲方担保的主债权为本金人民币贰佰万元整及正常利息。

保证反担保的范围:1、甲方代丙方向债权人代偿的全部款项。2、甲方为处理主合同、保证合同等所涉争议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仲裁费、诉讼费、财产保全费、诉讼保全担保费、执行费、拍卖费、保管费、差旅费、律师代理费等。3、按照本合同约定,丙方应支付给甲方的担保费、违约金、赔偿金、资金占用成本及其他应付费用。4、实现甲方追偿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仲裁费、诉讼费、财产保全费、诉讼保全担保费、执行费、拍卖费、保管费、差旅费、律师代理费等。

保证反担保的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反担保的期间:乙方的保证期间为甲方履行代偿责任之日起两年;如是最高额担保,乙方的保证期间分笔单独计算。

5、公司与成都中小融保签署的《最高额信用反担保合同》

担保人(甲方):成都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反担保人(乙方):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丙方):成都锦江美年大健康维康体检门诊部有限公司

最高额信用反担保的债权:乙方自愿对甲方在担保人代偿的丙方向债权人申请的本金最高限额为人民币1,000万元的一系列债务向甲方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信用反担保。

信用反担保的范围:1、甲方依据主合同和/或保证合同代为丙方清偿的全部债务(包括但不限于本金、利息、复息、罚息、违约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等);2、主合同中约定的丙方应向甲方支付的担保综合费、违约金、赔偿金以及代偿资金占用费等;3、甲方为实现债权而产生的费用,如:调查费、差旅费、咨询费、诉讼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保险费、公告费、律师费等;4、甲方的其它费用和损失;5、按照主合同的约定,丙方应按期足额向甲方缴纳担保综合费,如丙方违反此约定,则乙方应代丙方向甲方缴纳,包括:担保综合费本息、违约金、甲方其它损失。

反担保的责任形式和保证期限:1、乙方的反担保期限为三年,自甲方实际代偿担保债务之日开始计算;2、乙方承诺在接到甲方书面通知后立即清偿上述所有款项,并将款项划入甲方指定的账户内;3、乙方承诺:如丙方未按时归还本息导致担保公司履行代偿责任,且丙方分期或延期逐步归还代偿款的,不影响本合同的效力,乙方应继续承担本合同约定的反担保责任。

保证方式:乙方在其保证范围内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22年8月25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187,588.85万元,占公司2021年度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23.34%,其中公司为控股子公司累计提供担保余额为人民币177,888.85万元,占公司2021年度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22.13%。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发生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六、备查文件

1、公司与嘉兴银行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2、美年大健康签署的《保证承诺书》;

3、公司与芜湖农商行签署的《保证合同》;

4、芜湖艾诺与芜湖民强融保签署的《委托担保及反担保(保证)合同》;

5、公司与成都中小融保签署的《最高额信用反担保合同》。

特此公告。

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八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300938 证券简称:信测标准 公告编号:2022-102

深圳信测标准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信测标准	股票代码	30093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蔡大贵	/	
电话	0755-86537785	/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深圳湾科技生态园11栋A座601	/	
电子信箱	emtek@emtek.com.cn	/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50,711,907.75	169,797,047.78	47.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6,280,291.22	36,174,097.06	55.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9,131,524.35	29,618,686.62	65.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8,421,969.37	26,926,101.81	79.8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960	0.3411	45.4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960	0.3411	45.4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38%	4.11%	1.2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375,177,542.96	1,332,120,549.85	3.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057,163,731.87	1,014,722,940.92	4.18%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57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吕杰中	境内自然人	17.69%	20,071,709	20,071,709	
吕保忠	境内自然人	14.10%	15,997,670	15,997,670	
高磊	境内自然人	12.41%	14,078,224	14,078,224	
青岛信策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05%	4,597,823	0	
李生平	境内自然人	3.72%	4,220,654	3,323,815	
常州高新投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78%	3,157,702	0	
王建军	境内自然人	2.51%	2,844,100	2,844,100	冻结 2,55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万家创业板2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6%	1,999,926	0	
杨俊杰	境内自然人	1.62%	1,837,180	1,837,180	
李小敏	境内自然人	1.51%	1,718,098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吕杰中、吕保忠和高磊通过签署《共同控制暨一致行动协议》,形成一致行动关系共同控制公司,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杨俊杰为实控人吕杰中的姐夫。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公司于2022年5月1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2-029),具体方案为:以2021年12月31日可供分配利润进行利润分配,以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的总股本60,0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2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20,000,000.00元(含税)。向全体股东每10股以资本公积金转增10股,分红前公司总股本为60,000,000.00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120,000,000股。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完成了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

证券代码:002175 证券简称:东方网络 公告编号:2022-033

东方时代网络传媒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东方网络	股票代码	00217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ST东网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宋琪	----	
办公地址	江苏省如皋市万寿南路999号	----	
电话	0513-69880410	----	
电子信箱	wsq1991905@126.com	----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39,464,709.33	109,441,746.49	27.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7,520,936.12	-94,554,467.20	129.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0,521,699.69	-7,097,474.67	389.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6,759,717.19	-10,107,064.22	265.8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16	-0.0741	129.1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16	-0.0741	129.1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14%	不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600,256,859.11	616,512,487.56	-2.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61,380,965.55	324,880,753.35	11.23%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4,16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科翔高新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21%	245,210,042	0	
彭明	境内自然人	4.53%	57,853,383	0	质押 30,999,990 冻结 57,853,383
宋斌	境内自然人	4.37%	55,835,773	0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67%	46,895,437	0	
歌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3.47%	44,266,562	0	
南通东柏文化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18%	40,592,469	0	质押 40,471,428
东方时代网络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8%	31,683,547	0	
曹鑫龙	境内自然人	2.08%	26,600,000	0	
深圳邦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0%	15,384,614	0	
石莉	境内自然人	0.99%	12,648,117	0	质押 12,646,876 冻结 1,241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科翔高新直接持有公司19.21%的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宋小忠、范美蓉通过科翔高新间接控制公司9.21%的股份,通过东柏文化间接控制公司3.18%的股份,合计控制公司22.39%的股份,且宋小忠、范美蓉,科翔高新、东柏文化签署《一致行动协议》,宋小忠、范美蓉为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重要事项详见《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及第六节“重要事项”相关内容。

东方时代网络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人:张群

二〇二二年八月二十六日

股票代码:002175 股票简称:东方网络 公告编号:2022-034

东方时代网络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东方时代网络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2年8月19日以邮件、电话、短信及微信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2022年8月26日10点3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张群先生主持,本公司董事共9名,实际参加会议的董事9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董事会审议并通过了下列决议:

1、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的全文及摘要详细内容刊登于巨潮资讯网,《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财政部、证监会、深交所的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三、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东方时代网络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八月二十六日

股票代码:002175 股票简称:东方网络 公告编号:2022-035

东方时代网络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东方时代网络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2年8月19日以邮件、电话、短信及微信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2022年8月26日下午14点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长洪志国先生主持,本公司监事共3名,实际参加会议的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监事会审议并通过了下列决议:

1、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编制符合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22年半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报告及摘要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2年半年度报告》的全文及摘要详细内容刊登于巨潮资讯网,《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财政部、证监会、深交所的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详见同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三、备查文件

1、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东方时代网络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二年八月二十六日

股票代码:002175 股票简称:东方网络 公告编号:2022-036

东方时代网络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1、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

2021年12月30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的通知》(财会【2021】35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5号”),规定了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以及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

2、变更日期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中“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内容自2022年1月1日起施行。

3、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印发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4、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执行财政部发布的解释第15号的有关规定,其余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解释第15号的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公司实施解释第15号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自2022年1月1日起执行其“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和“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的规定。

三、审议程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在董事会审议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于2022年8月26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此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四、董事会对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财政部、证监会、深交所的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五、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核,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范性文件规定,能够更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和所有股东的利益。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